

证券代码：300031
债券代码：123053

证券简称：宝通科技
债券简称：宝通转债

公告编号：2021-009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通科技”）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二次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修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基于目前证券市场的情况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目的和激励作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易幻网络总经理王洋及其他核心员工共计68人，自愿将个人部分股份合计2,025,200股延长锁定期。其中，延长锁定期12个月至2022年3月18日的股份数占锁定合计股份的比例为45.47%；延长锁定期24个月至2023年3月18日的股份数占锁定合计股份的比例为54.53%。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存续期为2019年6月28日至2022年6月27日。鉴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核心员工自愿将其股份延长锁定期，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6月27日。

基于上述情况，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所涉及的存续期进行

同步修订。

二、修订持有人权益的处置

本次将“第七章 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构成及权益处置办法”之“二、持有人权益的处置”修订如下：

修订前：

“1、在存续期之内，除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特殊情况外，持有人所持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得转让、用于担保、偿还债务或作其他类似处置。

2、在锁定期之内，持有人不得要求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进行分配。

……”

修订后：

“1、在存续期之内，除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特殊情况外，持有人所持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得转让、用于担保、偿还债务或作其他类似处置。

2、在锁定期之内，持有人不得要求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进行分配。**锁定期届满后的存续期内，持有人也可向管理委员会申请办理将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数量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后即退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除此外，在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职能增加一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办理股票非交易过户的相关事宜**”。

除调整内容所在章节有所区别之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二次修订稿）的修订内容与之前所列示一致。

特此公告。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8日